

证券代码：839762

证券简称：浙江旭光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旭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7月1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7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洪旭光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浙江洪氏开尔实业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为了优化战略布局，降低运营成本，提高运作效率，拟注销全资子公司浙江洪氏开尔实业有限公司。全资子公司注销后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，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，也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原董事会秘书叶红萍女士因劳动合同到期辞职，现董事长提名，拟聘任叶美娇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叶美娇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原董事叶红萍女士因劳动合同到期辞职，现董事长提名叶美娇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期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7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浙江旭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7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旭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旭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13日